

使徒行传十四 19-23、提后三 10-12

「我们进入神的国，必须经历许多艰难。」(徒十四 22)

我所忍受是何等的逼迫；但从这一切苦难中，主都把我救出来了。(提后三 11)

保罗第一次宣教事奉的被石头打，的确是他一生中难忘的经历，在以后的书信中他多次直接或间接讲这件事。我们来看它有怎样的意义。从保罗的事奉看信仰中的「石头」经历，也同时预备我们的心，进入圣灵带领的事奉之中。

一.「石头」经历的孤独性 (徒十四 19)

从经文的叙事描写里，徒十四 19 有一个很特别之处，就是在上下两节经文之间出现了一个解不开的谜：受害者是单数。十四 18、20 都是记载了两个人，这里却是保罗一个人自己被石头打。

二.「石头」经历的致命性 (徒十四 19-20)

「以为他是死了，就把他拖到城外」。初期教会的第一个殉道者司提反，就是在耶路撒冷城外，被石头打死。(徒七 58)。

旧约的大卫也是如此。约拿单跟扫罗王说：「他拚了命杀那非利士人」(撒上十九 5)。

三.「石头」经历的归属感 (加六 17、徒十四 23)

保罗身上有事奉主的伤疤。「疤痕」是复数，有很多伤疤。他不能被搅扰是因为保罗是属于耶稣基督的。「耶稣的印记」只在属于耶稣的人身上！

所以，在路司得的苦难之后，建立教会、选立长老，并将他们「交托给他们所信的主」。主的仆人理当将主的人交托给主。

四.「石头」经历的持续性 (徒十四 21-22、林后十一 23-25)

虽然被石头打了，被人拖到城外，但是他们却去另外一个城市继续传福音。最后指出：「我们进入神的国，必须经历许多艰难」(徒十四 22)。

五.「石头」经历的典范性 (提后三 10-12)

提摩太在路司得长大，保罗再提当年在他们中间所受的逼迫，是提摩太完全知道的。

当保罗将自己的思想、品格、灵性和为人传授给提摩太时，他提出了七方面。但是七方面之外他再加一方面，这方面是苦难(提后三 11)。

在此，保罗引申出一个基督教的普遍性真理：「凡立志在基督里敬虔度日的，也都要受迫害。」(提后三 12)。听到这里，有的弟兄姊妹会担心，认为事奉主很有压力，其实不要忘记上一句话：「但从这一切苦难中，主都把我救了出来」(提后三 10-12)。

默想/祷告：

1. 我信仰中的「石头」经历是甚么？
2. 我是因为神的国而经历艰难？还是因为自己软弱而如此？
3. 你有无「从这一切苦难中，主都把我救出来了」的经验？可以分享吗？